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30681445266119F

#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 2023 ) 年度

单位名称 汨罗市城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吴永明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   |                   |                 |    |
|---|-------------------|-----------------|----|
| 《事业<br>单位<br>法人<br>证书》<br>登载<br>事项                  | 单位名称              | 汨罗市城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    |
|   | 宗旨和<br>业务范围       | 工程设计管理 公用设施行业管理 |    |
|   | 住 所               | 汨罗市归义镇方家坪 4 号   |    |
|   | 法定代表人             | 吴飞虹             |    |
|   | 开办资金              | 16.2 万元         |    |
|   | 经费来源              | 财政补助（全额拨款）      |    |
|   | 举办单位              | 汨罗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 资产<br>损益<br>情况                                      |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年初数（万元）           | 年末数（万元）         |    |
|   | 37.04             | 36.99           |    |
| 网上名称  | 汨罗市城市公用事业服<br>务中心 | 从业人数            | 20 |
| 对《条<br>例》和<br>实施细<br>则有关<br>变更登<br>记规定<br>的执行<br>情况 | 我单位今年以来登记事项未发生变化。 |                 |    |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在市委市政府和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领导下，认真贯彻《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按照核准登记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现将履职情况公示如下：一、2023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一）聚焦服务质效，提升保障水平。城区公用设施巡查管理上。公用设施监督股对城区主要路段实行“定人员、定路段、定责任”的“路长制”，对责任路段的路面及其附属设施等实施全面综合管理的制度安排，组织人员勤巡视、严检查并坚持每天记录巡查日志，拍摄现场照片存档，发现问题及时下维修单给维修股。全年共下发市政维修通知 200 多份，300 处维修地方，处理 12345 热线工单 190 多起。城区公用设施维护维修上。公用设施维护股全年对人行道麻石板维修面积约为 2800 m<sup>2</sup>、路沿石 1200m、更换平石 450m、更换树围石 1860m。对汨罗江大道、建设路、屈原大道、荣家路等主次干道破损路面摊铺沥青砼，其中沥青路面维修约 680 m<sup>2</sup>，混凝土路面维修约 2400 m<sup>2</sup>，对汨罗江大道全路段、高泉北路及城区个别路段清灌缝处置达 20200 米。今年以来城区共计新建污水管道 400 米，管道清淤约 360 米，更换及调整雨污井盖 300 余个、双页井座井盖 260 余套、单页井座井盖 200 余套、沉砂井 100 余套、城区更换五防井盖 40 套。今年已对建设路、大众路、汨罗江大道等八条道路护栏进行及时维护管理，累计校正加固移位

脱落隔离护栏 540 节，维修 260 节、更换 460 节，增设建设东路（傲花塘路口至滨江一号东门入口）护栏 108 节；拆除设置不合理及废弃交通指示标识标牌 21 块。城区更换及增设防撞桶约 400 个。根据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相关要求，结合城区实际情况对建设东路、屈原大道等 12 条主次干道 32 处路段的不合理标识标线撤除并更改、对城区 22 条道路标划交通指示线约 19000 余平方，各社区施划停车位 600 余个，完成城区主次干道人行道摩托车停车位 13000 余米，为缓解大众北路停车难的问题，我中心因地制宜、科学规划在该路段人行道上施划停车位 152 个。此次大面积施划和完善道路各类交通标识标线，为夯实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基础提供了助力。地下管线收费工作。今年管线入地收费工作在去年的基础上加强了对弱电单位穿线的管理。从申请、报批、施工、恢复过程我中心进行全程监管，有效的制止了施工过程中乱穿、错穿、混穿的情况。七月份监督股对城区地下管线进行了系统、全面的排查统计，并对排查发现的问题制定了相应整改方案。截止到 12 月份，今年共收到电信、移动、联通三家管线运营商地下管线租赁费一百六十余万元。城区排渍防涝工作。近年来城区排水压力增大，排渍防涝也是我们工作的一大重点，主要负责的是城区排水设施日常巡查工作，汛前对排水管网、检查井、雨水井等排水设施进行全面检查、清淤疏浚，发现问题及时处置；每次降雨前与水务局、归义

镇对接，确保机埠有专人值班，闸门开启有专人负责；做好降雨时的巡查和值班工作，重点是易涝地段、低洼地区的排水工作，安排专人值守重点部位如排水机埠、排水闸门等。

今年已对高阳路、龙舟北路与汨罗江大道交叉口、文旅集团前、高泉中路等 14 处路面积水进行了整治，消除了 20 多个积水点，极大地改善了城市环境质量和市民出行环境。（二）

聚焦党性锤炼，扎实开展主题教育。一是抓好主题活动，坚定理想信念。根据党中央精神和各级党组工作要求，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活动。通过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组织党员干部通读党的二十大报告、党章，学习《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关于调查研究论述摘编》等学习材料，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文章和指示批示，深入理解其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根据活动安排，邀请分管局领导曾放农同志讲了 1 次专题党课，支部书记吴波讲 1 次专题党课，立足岗位开展了 1 次主题党日活动，并以“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为主题开展了 2 次专题研讨活动，下步将继续就“以学正风、以学促干”开展专题研讨。二是夯实党建基础，促进支部建设。扎实做好支部建设基础工作。开展民主评议工作，2 月底召开了 2022 年度组织生活会暨民主评议党员，全体党员一起深入查摆问题、严肃开展批评与

自我批评，通过个人自评、党员互评、组织评价，评定党员是否优秀、合格与不合格等。积极做好党务公开工作，对党费收缴、考核评优等党内事务，公开公平公正操作。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和党员活动日制度，开展“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活动。三是开展志愿服务，营造和谐环境。积极组织党员开展“支部进社区、党员进小区、共建文明城”活动，定点荣家坪社区黄金街，做好上户走访，开展文明城市创建政策宣传和卫生整治工作、垃圾分类工作“进社区”系列活动，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为人民服务”精神，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真正使党员受教育，群众得实惠。（三）聚焦日常管理，狠抓队伍建设。办公室工作。及时完成各上级部门办公室资料数据上报工作，规范做好会议记录、文件收发和档案管理，对领导批示件督促相关责任人及时完成；进一步完善人员管理制度和考勤制度，做好考勤记录并整理存档；做好迎检和节假日期间值班安排。人事工作。做好组织人事基础性工作和对人员的管控，包括人员调配、调资晋级、转正定级、到龄退休手续办理等；按要求呈报干职工人事管理材料，档案材料及时归档、清理；做好单位职工社保、医保等社会保险缴纳工作；及时办理退休人员调资等相关手续。安全生产工作。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方面的文件传达、学习，悬挂安全生产横幅、标语，强化安全防患意识，每月定期上报安全生产报表；严格落实重大事故隐患治理“一单四制”

工作要求。结合我单位工作实际，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定期组织工作人员进行道路施工安全生产知识的学习与培训，在市政维修施工时实施日常跟班作业，对园林绿化公司的施工做好安全操作督导，确保施工安全。

二、业务范围变化情况 因机构改革进行职能调整，今年没有进行工程设计管理此项业务活动。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今年虽然我们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在某些方面仍然存在着不足，主要表现为：

- 1、干职工思想认识不全面，奋发进取、创新思维不足，导致工作态度不够端正，办事缺乏积极性。
- 2、干职工文化素质相对工作要求差距较大，工作管理水平尤其是办事协调能力、组织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 3、专业技术性人才缺乏，现有专技人员专业知识仍需巩固，需不断加强学习。
- 4、市政设施管理工作由于工作人员对相关管理条例疏于学习，没有摸清摸熟，导致办事时缺乏足够的说服力。针对上述问题，我们要认真分析，不断改进，加强各方面知识学习，进一步提高各项工作能力和管理工作水平，积极创新、落实行动、增强实效，促进公用事业精细化管理迈上新台阶。

|                                     |   |
|-------------------------------------|---|
| 相关资质<br>认可或执<br>业许可证<br>明文件及<br>有效期 | 无   |
| 绩效和<br>受奖惩及<br>诉讼投诉<br>情况           | 1、今年没有涉及奖惩事项。 2、今年没有涉及诉讼事项。   |
| 接受捐赠<br>资助及其<br>使用情况                | 无   |
| 事业单位<br>委托意见                        | 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br>法定代表人： <br>公章： <br>2024年2月27日 |
| 举办单位<br>意见（含<br>保密审查<br>意见）         | 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并经保密审查，可以向社会<br>公示<br><br>公章：<br>2024年2月27日  |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送日期：2024年2月27日